

# 赣州市章贡区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区府办字〔2024〕43号

## 赣州市章贡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赣州市章贡区深化质量强区建设 实施方案》的通知

区政府有关部门，驻区、区属有关单位：

经区政府第六届第六十九次常务会议研究同意，现将《赣州市章贡区深化质量强区建设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认真抓好贯彻落实。



2024年12月31日

# 赣州市章贡区深化质量强区建设实施方案

为全面贯彻落实党中央、国务院《质量强国建设纲要》和《中共江西省委 江西省人民政府关于深化质量强省建设的实施意见》《关于印发赣州市深化质量强市建设实施方案的通知》精神，进一步深化质量强区建设，结合我区实际，制定本实施方案。

## 一、加大产业质量创新，推动经济质量效益型发展

（一）增强产业基础质量支撑。建立以企业为主体、市场为导向、政产学研用深度融合的技术创新体系，支持企业积极参与国际、国家级标准研制。鼓励企业建设重点实验室、企业技术中心、企业设计中心等创新平台，加强与高校的协调联动，共建共享创新平台。积极培育专精特新“小巨人”、科技型企业，广泛集聚创新人才，推动共性关键技术、优秀新产品的研发，产业发展不断向中高端延伸。**〔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区科技局、区工信局、章贡高新区管委会、区发改委〕**

（二）提高产业质量竞争水平。全面实施重点产业链现代化建设“3910”行动计划，构建竞争力更强、附加值更高、安全性更好的现代化产业体系。实施科技型中小企业、高新技术企业培育计划，引导企业加大研发投入力度，促进企业技术研发从“跟跑”到“并跑”再到“领跑”转变。开展质量管理数字化赋能行动，推进5G+工业互联网新技术、新场景、新模式

向工业生产各领域各环节深度拓展。〔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区科技局、区工信局、章贡高新区管委会、区行政审批局〕

（三）提升产业集群质量引领力。充分发挥优势产业、龙头企业的带动辐射作用，推进同行业集聚和产业协作，强化产业链协同对接。实施产业链供应链重大质量改进项目，推动新技术、新工艺、新材料应用，促进品种开发和品质升级，支持“专精特新”中小企业组建产业集群质量标准创新合作平台。

〔责任单位：区工信局、区市场监管局、区商务局、区科技局、区国资办〕

（四）推动产业绿色低碳发展。科学布局循环经济产业，加快发展战略性新兴产业，推进重点行业和重要领域绿色化改造。开展资源效率对标提升行动，加强重点用能单位能耗在线监测系统建设，依法依规淘汰落后产能。积极培育工业产品绿色设计示范企业，持续完善绿色制造体系。推广清洁生产，建设一批绿色工厂、绿色矿山、绿色园区、绿色供应链。〔责任单位：区工信局、区发改委、章贡高新区管委会、区市场监管局、区商务局、章贡生态环境局、市自然资源局章贡分局〕

## 二、实施质量提升行动，推动产品质量提档升级

（一）实施农产品食品药品质量安全提升工程。严厉打击禁用农兽药使用、常规农兽药超标等违法违规行为，提升基层农畜产品质量安全监管能力。强化校园食品安全监管，巩固和深化“互联网+明厨亮灶”建设，完善智慧化监管体系，构建

餐饮监管新模式。鼓励食品生产企业开展危害分析和关键控制点体系认证，不断提高企业加强食品质量安全管控能力。加快药品监管“两区同建”，完善药品不良事件监测体系，加强药品和疫苗流通领域管理，严防严控药品安全风险。**〔责任单位：区农业农村局、市林业局章贡分局、区市场监管局、区教体局、区卫健委〕**

（二）实施消费品质量升级工程。围绕提升消费品质量合格率，推广应用卓越绩效管理等质量管理方法。聚焦全区消费品质量合格率偏低的产品和行业，加强监管，优化帮扶。鼓励消费品生产企业采用国际国内先进标准，履行内外贸消费品同线同标同质要求。增加特殊群体的消费品供给，开展重点消费品质量安全守护行动。**〔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区工信局、区商务局、区卫健委、区教体局、区民政局、区科技局、章贡高新区管委会〕**

（三）推动工程质量水平提高。强化工程质量责任追溯追究，严格落实建筑、交通及水利等工程质量保证相关制度，执行工程质量终身责任制，大力推进住宅工程、水利工程质量信息公示制度，健全质量保证体系和质量追溯体系。加强重大工程建设和运行质量管理，推进交通、能源、水利等传统基础设施智慧升级。推动工程建设品牌创优建设，积极争创省优质建设工程奖。**〔责任单位：区住建局、区交通运输局、区水利局〕**

（四）抓好服务领域质量提升。加快建设区域性金融商务

中心，深入实施企业上市“映山红行动”。积极融入赣州商贸服务型国家物流枢纽建设，加快“互联网+第四方物流”供销集配体系建设。深入推进营商环境优化升级“一号改革工程”，加快推进区域性文化旅游中心建设，实施“引客入区”工程，完善“特区+老区”旅游精品路线配套服务。针对“一老一小”，多渠道增加养老、托育等服务供给，针对年轻消费群体，积极发展“新零售”商业模式。大力发展体育健身休闲、体育培训等服务，争取承办更多赛事活动。完善突发公共卫生事件监测预警处置机制，提升传染病病原体、健康危害因素检测能力和重特大公共卫生事件处置能力。〔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区金融服务中心、区商务局、区发改委、区科技局、区交通运输局、区行政审批局、区文广旅局、区民政局、区教体局、区卫健委〕

### 三、强化质量技术支撑，构建高能级质量基础设施规划和标准体系

（一）坚持标准引领。深入实施标准化战略，支持更多单位主导和参与制定（修订）一批国际标准、国家标准、行业标准和先进团体标准。实施企业标准自我声明公开和“领跑者”制度，鼓励企业把标准化作为生产经营、质量提升的重要手段。推进全区战略性新兴产业、优势产业等实质性采用国际标准和国外先进标准，提升市场竞争力。〔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区工信局、区科技局、章贡高新区管委会〕

(二) 夯实计量基础。开展能源计量审查、提供碳排放计量管理体系建设业务咨询和技术指导等工作，促进重点用能单位完善能源计量管理体系，推动企业履行能源计量主体责任。瞄准“双碳”目标，健全能源计量审查制度，组织高耗能行业能效对标和节能诊断。**〔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区发改委、区工信局、章贡生态环境局〕**

(三) 强化认证提升。持续推进小微企业质量管理体系认证提升行动，推行绿色产品、有机农产品等认证，开展地方特色认证，推广服务认证，推动认证结果采信。聚焦我区制造业重点产业链发展需求，全力推进新药创制全国重点实验室建设，打造“产学研用”一体化的特色生命小镇。**〔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区工信局、区农业农村局、区科技局、章贡高新区管委会、区发改委〕**

(四) 打造特色优势品牌。实施企业品牌创建培育计划，完善优质中小企业梯度培育机制，鼓励企业制定实施以质取胜的质量品牌发展战略。建立政府质量奖培育库，推进卓越绩效管理模式的深入实施，争创一批中国质量奖、江西省井冈质量奖，市长质量奖。**〔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区工信局、区科技局、区国资办、区农业农村局、市公安局章贡分局〕**

(五) 实施知识产权战略。鼓励和支持企业运用知识产权参与市场竞争，培育一批具备知识产权综合实力的优势企业。

着力完善知识产权政策体系，提高我区知识产权创造、运用、保护和管理能力。健全知识产权行政保护与司法保护衔接机制，推动跨区域知识产权协同保护协议有效落实，形成保护合力。

**〔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区科技局、区法院、区检察院、市公安局章贡分局〕**

#### **四、完善质量监督体系，提升现代质量治理水平**

（一）加强质量法治建设。完善质量执法机制，依法依规严厉打击制售假冒伪劣商品、侵犯知识产权、工程质量违法违规等行为。支持质量公益诉讼和集体诉讼，落实国家产品和服务质量担保与争议处理相关规定，推动落实质量担保和第三方质量争议处理。**〔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区住建局、市公安局章贡分局、区法院、区检察院〕**

（二）强化质量政策落实。组织重点骨干企业参与中国质量奖、鲁班奖、井冈质量奖、市长质量奖等评选表彰活动。鼓励引导企业加大质量投入，帮助企业与金融机构对接，充分运用央行货币政策工具，撬动信贷资源，鼓励金融机构开发符合小微企业生产经营特点和发展需求的产品和服务，满足小微企业质量改进、技术改造、设备更新等方面的融资需求。**〔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区发改委、区工信局、区科技局、区财政局、区金融服务中心、区税务局〕**

（三）深化质量社会共治。推动构建党委领导、政府主导、部门联合、企业主体、行业自律、社会参与、法治保障的质量

治理模式。发挥行业协会、商会作用，开展标准制定、品牌建设、质量管理等技术服务，加大质量监测、违法案例和消费投诉等信息公开力度，强化质量违法行为的社会舆论监督。鼓励保险公司积极对接有需求的企业，扩大产品质量保证保险、工程质量保险等，优化质量保险服务。〔责任单位：区市场监管局、区工信局、区民政局、区工商联、区委网信办、区金融服务中心〕

### 五、强化工作保障

质量强区工作联席会议牵头单位要加强对质量工作的统筹协调作用，完善部门协同工作机制，各成员单位要密切配合，扎实有序推进质量强区建设，确保各项决策部署落到实处。

---

抄送：区委办公室，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区政协办公室。

---

赣州市章贡区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4年12月31日印发

---